

臺北市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外籍交換學生文化體驗課程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：為增加外籍交換學生文化體驗之機會，特整合本市各校國際教育課程與教學資源，提供具特色之文化體驗課程，並增進校際合作，豐富接待外籍交換學生交流經驗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下稱教育局)

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及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中等學校(下稱承辦學校)。

參、實施對象

一、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外籍交換學生(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及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)。

二、新北市高中職外籍交換學生亦得透過就讀學校向承辦學校申請參加。

三、適用各管道入學之高中職學校外籍交換學生。

肆、實施期間：111學年度第2學期(正式上課日需視承辦學校規劃，另行通知)。

伍、實施方式：由承辦學校與鄰近學校合作規劃學期課程，每周1次3小時，每班至多20名外籍學生為原則。

陸、申請方式

一、請學校了解外籍交換學生參與文化課程之需求，如有意願者，請學校協助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)，並於112年2月20日(星期一)前以電子郵件回傳報名表予以下分區承辦學校報名，於傳送後先電洽承辦學校確認是否收到報名表：

(一)中山女高：讀者服務組黃冠瑋組長，聯絡電話02-25073148分機820，電子郵件：stanleyhuang1120@m2.csghs.tp.edu.tw。

(二)開南高中：教學組黃志成組長，聯絡電話02-23212666分機207，
[電子郵件 kn011@knvs.tp.edu.tw](mailto:kn011@knvs.tp.edu.tw)。

二、本計畫各分區學校招收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，如遇額滿，以就讀本市學校之外籍學生為優先，次以電子郵件寄達順序錄取。

柒、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外籍交換學生文化體驗課程報名表

一、外籍交換學生報名資訊

就讀學校	中文姓名	英文姓名	國別	性別	級別

二、學校資訊

承辦人姓名	承辦人職稱	聯絡電話(含分機)	聯絡信箱

承辦人

承辦單位主管

機關首長